

ADMIRAL INSURANCE SERVICES (PACIFIC) INC.

UNIT 1155 – 4380 NO. 3 ROAD, RICHMOND, B.C. V6X 3V7
TEL: (604) 718-9038 FAX: (604) 718-9039 Email: admiral@admiralinc.ca

房屋保險須知

(一) 保險金額

COVERAGE LIMIT E.G. UNDER INSURED

閣下購買保險前，本公司會根據保險公會所推介之計算方法為指標，計算房屋重建之費用，作為投保金額，如要清楚房屋重建的準確價值，可請專家估價。房屋加建，必須通知保險公司加保；保額過多或過少，會浪費金錢或引致賠償不足。

(二) 投保範圍

COVERAGE OPTIONS

自住房屋保險，旨在保障因意外而引致之損失，保險單若屬全保，亦有某些限制，請細閱保單上之受保及不受保項目。一般自住屋受保範圍包括：火災、盜竊、風災、雷災、閃電、煙燻、暴動、爆炸、飛機撞毀、惡意破壞、水管結冰爆裂之損失，因房屋受損而需住旅館之費用、外圍建築物之損毀，玻璃窗破裂及第三者責任保險等。

(三) 更改用途

CHANGE OF OCCUPANCY E.G. H/O ↔ RENTAL

凡房屋用途更改，必須盡快通知本公司，更改保單，否則保單可能失效。更改用途例如：自住改作出租或作商業活動、房屋空置、住戶增減、房屋加建或拆毀等情形。

(四) 有限保額項目

SCHEDULED ITEMS

首飾、珠寶、皮草、手錶、現金、單車、有特別收藏價值之圖書及運動員卡之保額，均有一定之賠償額。任何貴重物品，可另外加保，否則賠償額將受限制。

(五) 可增保之項目

OPTIONS TO INCREASE LIMITS ON SCHEDULED ITEMS

除首飾、珠寶、皮草、手錶、單車可以增保外，其他項目如地震、溝渠水倒流、租金收入、手提電話、照相機等，均可加保，現金失竊則無法加保。

(六) 自付額(墊底費)

DEDUCTIBLE

任何賠償都有自付額，請留意保單列明保戶必須自付之金額，保險公司只賠償扣除自付額之後的金錢損失。如損失數目少，最好避免要求賠償，因為賠償次數過多，保險公司會加保費或拒絕續保。本公司推薦保戶購買獨立玻璃窗保單，自住屋外牆玻璃一旦破裂，則可避免繳付任何自付額。

(七) 空置房屋保險

VACANT DWELLING COVERAGE

如閣下出外旅行，自住房屋空置超過三十天，必須通知保險公司，取得許可，否則既定之投保範圍會因空置而受到限制或作廢。如房屋暫未租出或出售，必須購買吉屋保險。

(八) 水管凍結或爆裂

WATER DAMAGE

吉屋及自住房屋在裝修期間，水管凍結或爆裂之損毀不受保障。自住屋在冬天超過四天無人居住，必須採取以下措施，否則損失可能不獲賠償：

1. 請親友每天入屋查看。
2. 關掉水管總掣，流盡水管積水。
3. 保持室內溫度，不要把保潔設備關掉。
4. 滲水所引致之損失不受保障。

(九) 商業用途之財物

BUSINESS / PROFESSIONAL USE CONTENTS

凡商用財物，都不在房屋保險範圍內，必須另購商業保險。

(十) 賠償步驟

CLAIMS PROCEDURE

發生意外，應立即向警察局報案，取得檔案號碼，然後通知本公司，本公司會立即通知保險公司，保險公司賠償部會盡促聯絡閣下，作妥善安排。閣下若需要指定華語服務員，本公司將盡力安排。閣下應保留所有貴重物品之收據，方便申請賠償，使手續更為順利。如閣下收集罕有或名貴之古玩，書畫文物，須事先請專家評估，避免賠償之延誤。